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53/15-16(04)號文件

檔 號：CB1/SS/1/15

《2015年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 (修訂)規例》及《2015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2號)規例》 小組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背景資料，說明有關更新在私人建築物提供衛生設備的標準的《2015年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修訂)規例》("第191號法律公告")及《2015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2號)規例》("第192號法律公告")(統稱"《修訂規例》")，並綜述議員在立法會及發展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就有關《修訂規例》的事宜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規例》(下稱"《規例》")(第123I章)在1959年制定，就私人建築物提供的衛生設備、水管裝置和排水工程訂明最低標準。據政府當局所述¹，現行《規例》已不合時宜，而且欠缺靈活性，未能配合建築科技的發展，因此屋宇署已對《規例》作出全面檢討，並建議大幅修訂《規例》。

3. 鑒於修訂工作的複雜程度，加上市民期望當局能盡早提升在公眾場所提供女性衛生設備的法定標準，政府當局已決定採用兩個階段的方式推展相關修訂工作。在首階段，當局會修訂《規例》，以提升有關在公眾場所提供衛生設備的標準。至於其他修訂(例如

¹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1116/11-12(09)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dev/papers/dev0228cb1-1116-9-c.pdf>)

提升有關建造排水系統的規定，以及引進以效能為準的規定取代具體規範性的規定等)則會在第二階段處理²。

《2015年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修訂)規例》及《2015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2號)規例》

4. 據有關《修訂規例》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檔號：DEVB(PL-B)30/30/98)所載，第191號法律公告涵蓋首階段的修訂，當中包括下列改動——

- (a) 更改該等建築物所採用的男女比例或臨界水平，藉以更新受規管建築物所提供的衛生設備的數目及標準的規定；
- (b) 加入4類新的建築物(即體育場、商場及百貨公司、宗教機構及殯儀館)，並訂明該等建築物在提供衛生設備的數目及標準方面的規定；
- (c) 以"工作地點"取代被認為屬"辦公室、工業經營及其他工作地方"的建築物。"工作地點"被界定為包括既非在商場內亦非在百貨公司內的商店及食肆的食物室；及
- (d) 修訂若干定義(包括以"實用樓面面積"取代"實用樓面空間"的定義)。

5. 因應第191號法律公告作出的修訂，當局提出第192號法律公告，修訂《建築物(管理)規例》(第123A章)第8(1)(k)(i)條，以"實用樓面面積"取代"實用樓面空間"。

6. 《修訂規例》已於2015年10月9日刊登憲報，以及在2015年10月14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提交立法會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並將於2015年12月14日生效。

在立法會及發展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就法例修訂建議進行的商議工作

7. 在2015年2月28日及2015年1月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有關《規例》的修訂建議。議員亦曾在立法會

²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253/14-15(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dev/papers/devcb1-253-1-c.pdf>)

會議上就此課題提出多項質詢。下文各段綜述議員就此課題表達的主要意見。

在公眾場所提供男性及女性衛生設備的標準

8. 議員普遍贊成政府當局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早修訂《規例》，以紓緩公眾場所提供的女性衛生設備不足的情況。部分議員詢問，就估算公眾場所男女人數的比例而言，當局按何理據將男女比例由目前的1:1增加至建議的1:1.5。

9. 政府當局解釋，鑒於修訂工作複雜，當局需要充足的時間籌備有關工作。與此同時，屋宇署在2012年11月更新了《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及註冊岩土工程師作業備考》(下稱"《作業備考》")，以就有關在公眾場所提供女性衛生設備，推動業界早日及自願實施提升後的標準。關於男女比例，政府當局表示，根據現行《規例》，公眾場所的男性及女性衛生設備，一般而言是按該等場所內的估算男性及女性人數提供。考慮到屋宇署委託顧問就檢討《規例》進行研究的結果，政府當局建議將男女比例修訂為1:1.5。根據法例修訂建議，須在公眾場所提供的男性及女性衛生設備數目會按此比例訂定。應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2012年11月提供一個比較列表(載於**附錄I**)，列明有關在電影院、劇場、商場、百貨公司及公眾娛樂場所提供衛生設備的現行法定要求及擬議標準。

10. 部分議員關注到，增加女性衛生設備的建議會否對男性構成歧視。部分議員則認為，政府當局只應在不會減少男性衛生設備數目的前提下，增加女性衛生設備的數目。

11. 政府當局表示，在詳細考慮法例修訂建議及相關的理據後，律政司得出的結論是，提升公眾場所女性衛生設備供應的建議，應不會令男性獲得較差的待遇。因此，有關修訂應不會引致當局被指有性別歧視之嫌³。政府當局又表示，屋宇署委託顧問進行研究的結果顯示，略為減少公眾場所內的男性衛生設備數目，應不會對男廁使用者造成太大影響。

法例修訂建議對食肆經營者及現有建築物的影響

12. 部分議員關注到，部分食肆(尤其是小型食肆)可能難以在提供衛生設備方面達到提升後的標準。

³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200/12-13(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dev/papers/dev0228cb1-200-1-c.pdf>)

13.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已就擬議修訂諮詢食物環境衛生署及相關業界。提升後的標準只會適用於新食肆的牌照申請，而現有的食肆續牌時將須符合現行標準。

14. 部分議員詢問，落實擬議修訂對現有建築物的業主有何影響。部分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在現有的政府建築物進行改善工程，使有關建築物所提供的衛生設備完全符合擬議提升後的標準。

15. 政府當局表示，法例修訂建議只會適用於新建築物，或曾進行大型改建或加建工程的現有建築物。至於政府建築物，一般而言，設計及興建新政府建築物時，會考慮《建築物條例》(第123章)或屋宇署發出的相關《作業備考》就建築物標準訂明的最新規定。但是，就現有政府建築物而言，由於存在實質及其他限制，可能無法進行改善工程，以達到提升後的標準。

最新發展

16. 在2015年10月16日舉行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成立一個小組委員會審議《修訂規例》。

相關文件

17. 附有超連結的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5年10月26日

按現行《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
排水工程及廁所)規例》訂明及
在《修訂規例》下建議的衛生設備數目的比較¹

(A)商場及百貨公司(地庫、地下、一樓及二樓)

例子 面積 (平方米)	按現行《規例》 訂明的衛生設備數目			在《修訂規例》下建議 的衛生設備數目			衛生設備數目 增減的百分比 (%)		在《修訂規例》下建議 的男性和 女性衛生 設備數目 的比率	
	人數 ²	水廁 數目	尿廁 數目	人數 ³	水廁 數目	尿廁 數目	男	女		
500	男	17	1	1	男	67	1	1	0%	1:1.5
	女	17	2		女	100	3		+50%	
1 500	男	50	2	1	男	200	2	1	0%	1:2
	女	50	3		女	300	6		+100%	
2 500	男	83	4	2	男	333	3	2	-17%	1:1.6
	女	83	5		女	500	8		+60%	
3 500	男	117	5	3	男	467	4	2	-25%	1:1.8
	女	117	6		女	700	11		+83%	
5 000	男	167	6	4	男	667	5	3	-20%	1:1.8
	女	167	8		女	1 000	14		+75%	
30 000	男	1 000	22	20	男	4 000	18	16	-19%	1:2.1
	女	1 000	41		女	6 000	71		+73%	

¹ 資料來源：立法會 CB(1)200/12-13(01)號文件的附件

² 處所人數是根據每人佔用 15 平方米及男女比例為 1:1 的方法計算。

³ 處所人數是根據每人佔用 3 平方米及男女比例為 1:1.5 的方法計算。

(B) 電影院

例子 座位 數目	按現行《規例》 訂明的衛生設備數目				在《修訂規例》下建議 的衛生設備數目				衛生設備數目 增減的百分比 (%)		在《修訂規 例》下建議 的男性和 女性衛生 設備數目 的比率
		人數 ⁴	水廁 數目	尿廁 數目		人數 ⁵	水廁 數目	尿廁 數目	男	女	
250	男	125	1	2	男	100	1	1	-33%		1:2
	女	125	2		女	150	4			+100%	
350	男	175	1	2	男	140	1	2	0%		1:1.7
	女	175	2		女	210	5			+150%	
500	男	250	2	3	男	200	1	2	-40%		1:2
	女	250	2		女	300	6			+200%	
600	男	300	2	3	男	240	2	3	0%		1:1.4
	女	300	3		女	360	7			+133%	
750	男	375	2	4	男	300	2	3	-17%		1:1.6
	女	375	3		女	450	8			+167%	
1 000	男	500	2	5	男	400	2	4	-14%		1:1.5
	女	500	3		女	600	9			+200%	

⁴ 處所人數是根據實際座位數目及男女比例為 1:1 的方法計算。

⁵ 處所人數是根據實際座位數目及男女比例為 1:1.5 的方法計算。

(C) 公眾娛樂場所

例子 座位 數目	按現行《規例》 訂明的衛生設備數目				在《修訂規例》下建議 的衛生設備數目				衛生設備數目 增減的百分比 (%)		在《修訂規 例下建議 的男性和 女性衛生 設備數目 的比率
		人數 ⁶	水廁 數目	尿廁 數目		人數 ⁷	水廁 數目	尿廁 數目	男	女	
200	男	100	1	2	男	80	1	2	0%		1:2
	女	100	2		女	120	6			+200%	
600	男	300	3	6	男	240	3	5	-11%		1:1.6
	女	300	5		女	360	13			+160%	
1 000	男	500	5	10	男	400	4	8	-20%		1:1.6
	女	500	7		女	600	19			+171%	
2 000	男	1 000	7	20	男	800	6	16	-19%		1:1.5
	女	1 000	12		女	1 200	34			+183%	
3 000	男	1 500	9	30	男	1 200	8	24	-18%		1:1.5
	女	1 500	17		女	1 800	49			+188%	
10 000	男	5 000	23	100	男	4 000	19	80	-20%		1:1.6
	女	5 000	52		女	6 000	154			+196%	

⁶ 處所人數是根據實際座位數目及男女比例為 1:1 的方法計算。

⁷ 處所人數是根據實際座位數目及男女比例為 1:1.5 的方法計算。

《2015年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
排水工程及廁所)(修訂)規例》及
《2015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2號)規例》

相關文件一覽表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立法會會議	2011年3月2日	議事錄 —— 關於"在公廁提供顧及兩性不同需要的設施"的書面質詢(第10號)(第4339至4340頁) 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counmtg/hansard/cm0302-translate-c.pdf
立法會會議	2011年6月8日	議事錄 —— 關於"在公眾場所提供女廁設施"的書面質詢(第19號)(第8219至8221頁) 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counmtg/hansard/cm0608-translate-c.pdf
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2年2月28日	政府當局就"《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規例》(第123I章)的修訂建議"提交的文件[立法會CB(1)1116/11-12(09)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dev/papers/dev0228cb1-1116-9-c.pdf 政府當局就"《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規例》(第123I章)"提交的文件[立法會CB(1)200/12-13(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dev/papers/dev0228cb1-200-1-c.pdf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874/11-12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1-12/chinese/panels/dev/minutes/dev20120228.pdf
立法會會議	2012年11月7日	議事錄 —— 關於"公眾場所的廁所"的口頭質詢(第5號)(第982至989頁) http://www.legco.gov.hk/yr12-13/chinese/counmtg/hansard/cm1107-translate-c.pdf
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5年1月5日	政府當局就"擬議修訂《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規例》(第123I章)的最新進展"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 CB(1)253/14-15(01)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dev/papers/devcb1-253-1-c.pdf 會議紀要 [立法會(1)626/14-15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dev/minutes/dev20150105.pdf
立法會會議	2015年6月17日	議事錄 —— 關於"公眾場所的衛生設備"的口頭質詢(第2號)(第9406至9413頁) http://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counmtg/hansard/cm20150617-translate-c.pdf
立法會會議	2015年10月14日	有關"《建築物條例》(第123章)《2015年建築物(衛生設備標準、水管裝置、排水工程及廁所)(修訂)規例》《2015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2號)規例》"的立法會參考

立法會／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p>資料摘要 [檔號 : DEVB(PL-B)30/30/98]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subleg/brief/2015ln191_192_brf.pdf</p> <p>2015年10月9日在憲報刊登的附屬法例的法律事務部報告[立法會LS2/15-16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hc/papers/hc20151016ls-2-c.pdf</p>